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南區
承辦人：王志豪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6
傳真：02-27589839
電子信箱：edu_ace.15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130404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民政局來函、內政部令、修正內容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

(20143490_1113040404_1_ATTACH1.pdf、20143490_1113040404_1_ATTACH2.
pdf、20143490_1113040404_1_ATTACH3.odt、20143490_1113040404_1_ATTACH4.
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修正「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作業要點」第10
點，業經內政部111年3月28日以台內移字第11109107271
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府民政局111年3月29日北市民人口字第
111011173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